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芙蓉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杉木树煤矿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巡场镇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俊
项目名称	四川芙蓉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杉木树煤矿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四川芙蓉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白皎煤矿为国有企业,隶属于芙蓉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二级核算单位,该公司于1965年开工建设,1972年简易投产,目前生产能力为1300kt/a,单日采煤量为3660吨、出矸量为180立方米、掘进量为20米。		
现场调查人员	周森	现场调查时间	2016年7月29日
现场检测人员	周森、陈国龙、傅云淞、李辉、逯建勇	现场检测时间	2016年8月8日~10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陈俊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粉尘:煤尘、电焊烟尘、木粉尘、水泥粉尘;</p> <p>化学毒物:一氧化氮、二氧化氮、二氧化硫、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甲烷、硫化氢、锰及其化合物、臭氧、硫酸;</p> <p>物理因素:噪声、紫外辐射(电焊弧光)、高温、手传振动、工频电场。</p>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p>该公司N2492综采面割煤司机、输送机司机、拉架工、攉煤工、N3042风巷切眼支护工、绞车司机、出煤工接触的粉尘浓度不符合GBZ 2.1-2007要求,其余劳动者接触粉尘浓度符合GBZ 2.1-2007要求。</p> <p>该公司劳动者接触的锰及其化合物、臭氧、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硫酸均符合GBZ 2.1-2007的要求。</p> <p>该公司N2492综采面割煤司机、输煤机司机、拉架工、攉煤工、N3042风巷切眼支护工接触的噪声强度不符合GBZ 2.2-2010要求,其余岗位劳动者接触的噪声强度均符合要求。</p>		
评价结论及建议	1 分项结论		

对该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及职业病危害防治现状进行逐项评价，见表1。

表1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1.总体布局	符合	--
2.设备布局	符合	--
3.建筑卫生学	符合	--
4.职业病危害因素	基本符合	粉尘、噪声有超标点，详见第6章表6-12、表6-14、表6-21、表6-22。
5.职业病防护设施	基本符合	粉尘、噪声有超标点。
6.应急救援设施	基本符合	该公司现场未配置急救用品，未设置喷淋洗眼装置，未针对高温、硫化氢、硫酸等危害因素制定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7.职业健康监护	不符合	该公司未对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8.个人防护用品	基本符合	现场检测、调查期间，该公司部分劳动者未佩戴防护耳塞、防护口罩。
9.辅助用室	符合	--
10.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	符合	--
11.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基本符合	该公司未制定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12.职业病危害告知	基本符合	该公司仅在压风机房门口设置了警示标识，其他工作场所未设置警示标识。未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应急救援措施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告知。
		13.职业卫生培训	基本符合	该公司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未参加职业卫生培训，未取得培训合格证书。
		14.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符合	--
		15.既往职业卫生评价建议落实情况	--	本次评价为首次评价。
	<p>2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该项目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安监总安健〔2012〕73号) 中将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结合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的综合分析，判定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3 整改性建议</p> <p>增加采煤机外喷雾压力，确保其内喷雾压力不得低于 2MPa，外喷雾压力不得低于 4MPa，内喷雾装置不能正常使用时，外喷雾压力不得低于 8MPa。</p> <p>(2) 煤仓放煤口、溜煤眼放煤口采用的喷雾装置其喷雾压力应大于 8MPa。</p> <p>(3) 将采煤工作面、掘进工作面、锚喷作业点下风向 100m 内风流净化水幕由手动控制改为自动控制。</p>			

- (4) 经常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喷雾设施、水幕设施等正常运行，确保隔声设施的密闭性良好。
- (5) 在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的锅炉房、机车充电房、污水处理厂等工作现场配置急救箱，并有专人对过期药品进行更换。
- (6) 在机车充电房硫酸添加作业区域和硫酸储存区域设置喷淋洗眼装置，在硫酸储存区域设置泄险沟。
- (7) 针对高温、硫化氢、硫酸等可能造成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危害因素制定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并对其进行演练。
- (8) 该公司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参加职业卫生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 (9) 该公司应制定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 (10) 在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设置警示标识，警示标识的设置建议见表 2。

表 2 警示标识设置建议

评价单元	职业病危害因素	建议设置的警示标识
综采工作面	煤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甲烷、硫化氢、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综掘工作面	煤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甲烷、硫化氢、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井底煤仓、井下输送皮带机落料点等处	煤尘、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地面储煤场、输送皮带落料点、人工拣矸位等处	煤尘、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木工房	木粉尘、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污水处理厂污泥浓缩机旁	其他粉尘、硫化氢、噪声	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污水处理厂加药机旁	其他粉尘、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锅炉房	一氧化碳、高温、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一氧化碳告知卡、高温告知卡
	机修车间	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二氧化氮、臭氧、紫外辐射、噪声	注意防尘、戴防尘口罩，注意通风，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机车充电房	硫酸	硫酸告知卡
	抽风机房	噪声	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压风机房	噪声	噪声有害、戴护耳器
	<p>(11) 在公告栏中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措施、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告知。</p> <p>(12) 委托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体检机构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对体检异常的劳动者进行复查或治疗，对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调岗，为全部劳动者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p> <p>4 持续改进性建议</p> <p>加强现场监督管理，严格要求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超标的劳动者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同时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未超标的劳动者配备个人防护用品，劳动者根据情况自行佩戴。</p>		